

证券代码：300731

证券简称：科创新源

公告编号：2024-055

##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及《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4年9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推荐，同意提名周东先生、廖长春先生、梁媛女士、马婷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徐树田先生、常军锋先生、雷永鑫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各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马婷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已开展相关换届工作。待第三届监事会届满后，马婷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7名董事候选人推荐程序、提名程序、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候选人符合任职条件，具备任职资格。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徐树田先生、常军锋先生、雷永鑫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按照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上述换届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东会选举董事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通过选举产生 4 名非独立董事和 3 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二日

附件一：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周东先生：**

周东先生，1972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1997年7月至2000年3月任职于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苏州分公司，担任财务部会计；2000年4月至2001年5月任职于深圳市真功电子有限公司，担任华北区销售经理；2001年6月至2005年5月任职于思卡帕胶带（苏州）有限公司，担任深圳办事处销售经理；2005年6月至2007年12月任职于普林摩斯胶带（深圳）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8年1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周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周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325,620 股，持股比例<sup>1</sup>为 6.5851%；周东先生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深圳科创鑫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创鑫华”）99.00%股权，并通过科创鑫华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1,879,000 股，间接持股比例为 17.3050%；周东先生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舟山汇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舟山汇能”）之执行事务合伙人，并通过舟山汇能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781 股，间接持股比例为 0.0006%；周东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0,205,401 股，持股比例为 23.8907%，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周东先生、科创鑫华及舟山汇能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被认定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周东先生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一致行动人关系；周东先生与公司其他现任及拟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

<sup>1</sup> 截至本公告发出日，公司总股本为 126,431,804 股，下同。

周东先生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的被执行人。

周东先生符合《公司法》《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

## 廖长春先生：

廖长春先生，1966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6年7月至1996年2月，任职于衡阳建湘柴油机厂，历任厂组织部干事、质安处副处长、装配分厂厂长；1996年3月至2001年9月，任职于维多利亚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旗下维多利亚深圳塑胶厂及维多利亚海丰轻工有限公司，历任管理部经理；2001年10月至2003年6月，任职于奥特顾问（香港）有限公司，历任高级咨询师、咨询部经理；2003年6月至2012年9月，任职于深圳万泰认证有限公司，历任国家注册QME、EMS、OMS高级审核员、审核部经理；2012年9月至2013年12月任职于深圳市冠诚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4年1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历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监、董事。

廖长春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廖长春先生通过舟山汇能间接持有公司股份85,874股，间接持股比例为0.0679%，除上述持股情况之外，廖长春先生未通过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廖长春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廖长春先生与公司其他现任及拟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廖长春先生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的被执行人。

廖长春先生符合《公司法》《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

**梁媛女士：**

梁媛女士，1990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英国格拉斯哥大学硕士学位。2015年3月至2018年7月，任职于深圳市九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担任项目总监；2018年7月起至今任职于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历任证券事务代表，现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董事。

梁媛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梁媛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200股，持股比例为0.0089%，除上述持股情况之外，梁媛女士未通过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梁媛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梁媛女士与公司其他现任及拟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梁媛女士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的被执行人。

梁媛女士符合《公司法》《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

## 马婷女士：

马婷女士，1988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2月至2009年7月，任教于湖北省阳新县三溪中学，任语文教师；2009年9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人力资源副总监、监事会主席。

马婷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马婷女士通过舟山汇能间接持有公司51,604股的股份，持股比例为0.0408%，除上述持股情况之外，马婷女士未通过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马婷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马婷女士与公司其他现任及拟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马婷女士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的被执行人。

马婷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已开展相关换届工作。待第三届监事会届满后，马婷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马婷女士符合《公司法》《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

附件二：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徐树田先生：**

徐树田先生，1970年10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曾任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现任深圳市航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独立董事。2023年3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徐树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徐树田先生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徐树田先生与公司其他现任及拟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徐树田先生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的被执行人。

徐树田先生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 常军锋先生：

常军锋先生，1975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电子工程专业本科，香港科技大学集成电路专业硕士研究生。1999年8月至2000年7月，任深圳华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工程师；2000年7月至2015年7月，先后任深圳艾科创新微电子有限公司研发部工程师、项目经理、部门经理、研发总监，公司副总经理等；2015年7月至2017年2月，任深圳市华瑞微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3月至今，任深圳市半导体行业协会秘书长。现任深圳市金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独立董事；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气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9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常军锋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常军锋先生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常军锋先生与公司其他现任及拟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常军锋先生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的被执行人。常军锋先生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 雷永鑫先生：

雷永鑫先生，1972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财政部全国高端会计人才、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和澳洲注册会计师。1992年2月至1999年12月，任河南省前进化工厂财务处主管会计；2000年1月至12月，任陕西五联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2001年1月至2011年2月，先后任岳华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经理；2011年3月至2013年8月，先后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副主任会计师；2013年9月至2017年5月，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合伙人；2017年6月至今，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现任深圳市航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未上市）独立董事。

雷永鑫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雷永鑫先生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雷永鑫先生与公司其他现任及拟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雷永鑫先生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的被执行人。

雷永鑫先生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